



PROSPERITY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嘉進投資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10)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公佈

嘉進投資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關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如下：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港元
	附註		
營業額	2	74,540,705	64,823,581
銷售開支		(65,946,475)	(57,059,914)
毛利		8,594,230	7,763,667
其他收入		12,221,345	11,049,533
投資管理費		(924,000)	(1,413,513)
薪酬開支		(626,725)	(346,163)
其他經營開支		(3,702,393)	(6,052,425)
經營溢利		15,562,457	11,001,099
融資成本		(5,274)	(4,867)
出售一項投資之收益		—	20,162,090
因出售一間聯營公司而在過往年度 撇銷之應收款項撥回		30,680,100	—
來自聯營公司之股息收入	3	57,500,000	—
除稅前溢利		103,737,283	31,158,322
所得稅開支	4	—	—
股東應佔溢利		103,737,283	31,158,322
每股盈利			
— 按原先所呈列		不適用	7.21仙
— 包括公開發售之影響 (就二零零六年而重列)	5	18.00仙	5.48仙

* 僅供識別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元
非流動資產			
聯營公司權益		9,012,496	24,032,496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195,994,111	112,237,267
其他資產		150,000	150,000
		<u>205,156,607</u>	<u>136,419,763</u>
流動資產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	19,766,20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之財務資產		2,245,650	7,928,054
其他應收賬項	6	14,076,457	21,050,850
存放於經紀之現金		6,934,649	7,206,335
現金及銀行結餘		121,881,074	69,125,776
		<u>145,137,830</u>	<u>125,077,219</u>
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		—	2,773,428
		<u>145,137,830</u>	<u>127,850,647</u>
減：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賬項	7	220,500	314,509
應付利禾資金管理有限公司款項		150,590	143,145
稅項撥備		1,232,033	14,718,061
		<u>1,603,123</u>	<u>15,175,715</u>
流動資產淨值		<u>143,534,707</u>	<u>112,674,932</u>
資產淨值		<u>348,691,314</u>	<u>249,094,695</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8	4,319,520	4,319,520
儲備		344,371,794	244,775,175
股東資金		<u>348,691,314</u>	<u>249,094,695</u>
每股資產淨值	9	<u>0.81</u>	<u>0.58</u>

附註：

1. 呈列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集團之簡明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並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此等簡明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全年財務報表所依循者一致。

2.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本集團未經審核營業額及經營溢利按主要業務及地區分類劃分之分析如下：

	營業額		經營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按主要業務劃分：				
來自投資證券及其他投資／ 財務資產之股息收入	1,476,930	1,300,962	1,476,930	1,300,962
出售投資證券及處理與股票 掛鈎之票據之所得款項	73,063,775	63,522,619	14,085,527	9,700,137
	<u>74,540,705</u>	<u>64,823,581</u>	<u>15,562,457</u>	<u>11,001,099</u>

	營業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按地區分類劃分：		
中華人民共和國：		
香港	74,540,705	64,823,581
其他地區	—	—
	<u>74,540,705</u>	<u>64,823,581</u>

考慮到本集團之業務性質為投資控股及鑒於其成本分配之方式，故提供經營溢利之地區分析並無意義。

3. 來自聯營公司之股息收入

於有關期間完結時，本集團收取來自聯營公司(本集團佔有25%股權) Bright Honest Limited之股息。該項股息乃因出售聯營公司直接附屬公司之投資物業所得收益之分派而獲收取。

4. 所得稅開支

未經審核綜合收益表中之稅項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香港利得稅	—	—
	<u>—</u>	<u>—</u>
	<u>—</u>	<u>—</u>

由於本集團旗下之個別公司有關期間於香港並無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乃按有關司法權區之通行稅率計算。

由於並無任何重大時差，因此並無於簡明財務報表中就遞延稅項作出撥備。

5. 每股盈利

每股盈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股東應佔溢利	103,737,283	31,158,322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 按原先所呈列	不適用	431,952,000
— 包括公開發售之影響	576,204,163	568,769,376
	<u>576,204,163</u>	<u>568,769,376</u>

6. 其他應收賬項

其他應收賬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元
3個月內	—	—
3至6個月	—	—
6至12個月	—	—
1年以上	—	—
	<hr/>	<hr/>
其他	14,076,457	21,050,850
	<hr/>	<hr/>
	14,076,457	21,050,850
	<hr/> <hr/>	<hr/> <hr/>

7. 其他應付賬項

其他應付賬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元
3個月內	—	—
3至6個月	—	—
6至12個月	—	—
1年以上	—	—
	<hr/>	<hr/>
其他	220,500	314,509
	<hr/>	<hr/>
	220,500	314,509
	<hr/> <hr/>	<hr/> <hr/>

8. 股本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元
法定股本：		
3,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u>30,000,000</u>	<u>30,000,000</u>
已發行及已繳足股本：		
431,952,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u>4,319,520</u>	<u>4,319,520</u>

附註：

根據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一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通過之特別決議案，本公司股本中215,976,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已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三日透過公開發售方式發行予合資格股東，基準為每持有兩股股份可獲得一股公開發售股份。

9. 每股資產淨值

每股資產淨值乃按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淨值348,691,314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9,094,695港元)及已發行及已繳足股份431,952,000股(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31,952,000股)計算。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派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零六年：無)。

回顧及展望

於回顧期間，有關上市規則附錄16第32段所載事項之資料及本集團投資項目之表現自最近刊發之年報以來均並無重大變動。

根據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一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普通決議案，本公司股本中215,976,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已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三日透過公開發售方式發行予合資格股東，基準為每持有兩股股份可獲得一股公開發售股份(「公開發售」)。

鑑於近期蓬勃的經濟增長及股票市場的表現，本集團擬透過公開發售加強其財務狀況，此舉將能令本公司擴大其資本基礎。再者，公開發售容許合資格股東得以維持彼等各自在本公司之持股比例，並可參與本公司的未來增長及發展。董事因此認為公開發售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董事會擬用所得款項淨額作未來投資用途，主要透過股本及與股本有關之投資以達致其資產之長遠資本增值目標。

香港經濟以約有7%之增長率於二零零六年呈現美好景象。整體就業情況改善，而個人收入因熾烈之投資氣氛而增加，帶動了股票市場之交投及對物業市場之需求。

展望將來，董事會相信業務環境仍繼續充滿挑戰及激烈競爭，而全球及香港經濟亦將持續平穩增長。

本集團將按照本公司達致長期資本增值及溢利增長之投資目標及政策，不斷物色及尋求任何投資機會及管理現有投資。董事會相信，本集團將繼續評估潛在投資機會，藉此為本集團之股東取得豐厚之投資回報及收益。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現金作為營運資金。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129,000,000港元。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其他流動資產約為145,000,000港元，本集團擁有充足財務資源應付其承擔及營運資金所需。

薪酬政策

僱員及董事之薪酬政策經本集團不時根據市況及彼等之表現進行審閱。除薪酬支出外，本公司已在香港加入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該強積金計劃已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向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登記。強積金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之資產在獨立信託人控制之基金下分開持有。根據強積金計劃之規定，本集團及其僱員各自須按彼等每月之相關收入向計劃作出5%之供款。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有關期間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企業管治

本公司符合載於上市規則附錄14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之守則條文，惟守則A.2.1條除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委任個別行政總裁。

儘管本公司並無委任個別行政總裁，然而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獨立，並非由一人同時擔任。此外，本公司根據書面管理協議之條款由投資經理利禾資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

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職能清楚區分，並以書面列明。本公司認為，根據本公司現時之規模及架構，本公司毋須委任個別行政總裁。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兆榮先生、甄懋強先生及陳輝虞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常規，並商討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中期報告。

本公司已採納載於上市規則附錄10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及有關僱員（定義見守則）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

經作出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遵守載於標準守則之所訂標準。

代表董事會
嘉進投資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卓育龍

香港，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卓育龍先生、徐旖旎小姐及林焯偉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兆榮先生、甄懋強先生與陳輝虞先生組成。